专项计划名称：信达明远2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　189969　　证券简称：　明远02A2

189970　　明远02A3

189971　　明远02次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达明远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2 年第 1 期（总第 2 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信达明远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 2021 年 8 月 11 日由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189968	明远 02A1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固定摊还	AAA	2.70%	31.00	-
189969	明远 02A2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2 年 8 月 5 日	兑付日付息、本金固定摊还	AAA	3.08%	36.30	36.30
189970	明远 02A3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兑付日付息、本金固定摊还	AAA	4.10%	30.00	30.00
189971	明远 02 次	2021 年 8 月 11 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	-	-	0.10	0.10

二、 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计划说明书》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收益分配日期	明远 02A1 本金分配比例	明远 02A2 本金分配比例	明远 02A3 本金分配比例	明远 02 次本金分配比例
2021/12/24	100.00%	0.00%	0.00%	0.00%
2022/8/5	-	**100.00%**	0.00%	0.00%
2023/1/5	-	-	0.00%	0.00%
2023/6/16	-	-	0.00%	0.00%
2024/1/12	-	-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三、 本次收益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兑付日 2022 年 8 月 5 日（T 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 2022 年 8 月 4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元/份）	分配收益（元/份）	持有人份额（份）	分配资金合计（元）	剩余本金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元）
189969	明远 02A2	到期兑付	100	1.890	36,300,000	3,698,607,000.00	-	-
189970	明远 02A3	付息	-	2.516	30,000,000	75,480,000.00	100	3,000,000,000.00
189971	明远 02 次	付息	-	-	101,500	-	100	10,150,00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分配本金”+“分配收益”）*“持有人份额”；“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明远 02A2（189969）本次分配完成后，本金兑付完毕并终止挂牌转让，最后交易日为 2022 年 8 月 2 日，摘牌日为 2022 年 8 月 5

日。

四、 收益分配方式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应当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并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收益分配的，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将本次分配资金直接支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五、 关于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 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100031

联系电话：010-63081101

特此公告。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达明远2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2022年第1期（总第2期）收益分配的公告》之盖章页）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8日